聊城市人民政府任免通知

聊政任[2023]4号

聊 城 市 人 民 政 府 关于任免宁吉木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,市属开发区管委会,市政府各部门、直属机构:

市人民政府决定,任命:

宁吉木为聊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;

崔弘领为聊城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院长;

王会忠为聊城市位山灌区管理服务中心主任(试用期一年);

王江川为聊城市乡村振兴局常务副局长(正县级,试用期一年);

冯子峰为聊城市商务局副局长:

刘庆华为聊城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(聊城市预防医学研究所所长、聊城市卫生检验检测中心主任)(试用期一年);

宋永刚为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聊城市委员会会长; 张伟为聊城市人民医院院长(试用期一年)。

免去:

黄佰龙的聊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; 宁吉木的聊城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院长职务;

郇立军的聊城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(聊城市预防医学研究所所长、聊城市卫生检验检测中心主任)职务;

刘庆华的聊城市干部保健服务中心主任职务;

宋永刚的聊城市技师学院副院长(聊城高级工程职业学校副校长)职务。

聊城市人民政府2023年2月28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:市委各部门,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,市政协办公室,市纪委监委 机关,市中级人民法院,市检察院,聊城军分区。